

## 三、住

### 三、1《文選·三都賦總序》

蓋詩有六義焉，其二曰賦。楊雄曰：「詩人之賦麗以則。」班固曰：「賦者，古詩之流也。」先王採焉，以觀土風。見「綠竹猗猗」於宜，則知衛地淇澳之產；見「在其版屋」，則知秦野西戎之宅。故能居然而辨八方。

### 三、2《樊川文集·阿房宮賦》

阿房出。覆壓三百餘里，隔離天日。驪山北構而西折，直走咸陽。二川溶溶，流入宮牆。五步一樓，十步一閣；廊腰縵回，檐牙高啄；各抱地勢，鉤心鬥角。盤盤焉，囷囷焉，蜂房水渦，矗不知乎幾千萬落。長橋臥波，未云何龍？複道行空，不霽何虹？高低冥迷，不知西東。歌臺暖響，春光融融；舞殿冷袖，風雨淒淒。

### 三、3《李白集校注·登金陵鳳凰臺》

鳳凰臺上鳳凰遊，鳳去臺空江自流。  
吳宮花草埋幽徑，晉代衣冠成古丘。  
三山半落青天外，二水中分白鷺洲。  
總為浮雲能蔽日，長安不見使人愁。

### 三、4《全唐詩·題張逸人園林》

花源一曲映茅堂，清論閒階坐夕陽。塵尾手中毛已脫，蟹螯尊上味初香。春深黃口傳窺樹，雨後青苔散點牆。更道小山宜助賞，呼兒舒簟醉巖芳。

### 三、5《閑情偶寄·房舍》

房舍第一人之不能無屋，猶體之不能無衣。衣貴夏涼冬燠，房舍亦然。堂高數仞，椽題數尺，壯則壯矣，然宜於夏而不宜於冬。登貴人之堂，令人不寒而粟，雖勢使之然，亦廖廓有以致之；我有重裘，而彼難挾纊故也。及肩之牆，容膝之屋，儉則儉矣，然適於主而不適於賓。造寒士之廬，使人無憂而嘆，雖氣感之乎，亦境地有以迫之；此耐蕭疏，而彼憎岑寂故也。吾願顯者之居，勿太高廣。夫房舍與人，欲其相稱。

### 三、6《閑情偶寄·聯匾》

聯匾第四堂聯齋匾，非有成規。不過前人贈人以言，多則書於卷軸，少則揮諸扇頭；若止一二字、三四字，以及偶語一聯，因其太少也，便面難書，方策不滿，不得已而大書於木。彼受之者，因其堅巨難藏，不便納之笥中，欲舉以示人，又不便出諸懷袖，亦不得已而懸之中堂，使人共見。此當日作始者偶然為之，非

有成格定制，畫一而不可移也。

### 三、7《郁離子·魯般》

郁離子之市，見壞宅而哭之慟。或曰：「是猶可葺與？」郁離子曰：「有魯般、王爾則可也，而今亡矣夫，誰與謀之？吾聞宅壞而棟不撓者可葺，今其棟與梁皆朽且折矣，舉之則覆，不可觸已，不如姑仍之，則薨桷之未解者猶有所附，以待能者。苟振而摧之，將歸咎於葺者，弗可當也。況葺宅必新其材，間其蠹腐，其外完而中潰者悉屏之，不束椽以為楹，不斲柱以為椽。其取材也，惟其良，不問其所產。楓、枏、松、栝、杉、檣、柞、檀無所不收，大者為棟為梁，小者為杙為桷，曲者為枅，直者為楹，長者為椽，短者為桷，非空中而液身者，無所不用。今醫閭之大木竭矣，規矩無恒，工失其度，斧鋸刀鑿，不知所裁，桂、樟、枏、櫨，剪為樵薪，雖有魯般、王爾不能輒施其巧，而況於無之乎？吾何為而不悲也？」

### 三、8《鄭板橋文集·范縣署中寄舍弟墨第二書》

吾弟所買宅，嚴緊密栗，處家最宜，只是天井太小，見天不大。愚兄心思曠遠，不樂居耳。

是宅北至鸚鵡橋不過百步，鸚鵡橋至杏花樓不過三十步，其左右頗多隙地。幼時飲酒其旁，見一片荒城，半堤衰柳，斷橋流水，破屋叢花，心竊樂之。若得製錢五十千，便可買地一大段，他日結茅有在矣。

吾意欲築一土牆院子，門內多栽竹樹草花，用碎磚鋪曲徑一條，以達二門。其內茅屋二間，一間坐客，一間作房，貯圖書史籍筆墨硯瓦酒董茶具其中，為良朋好友後生小子論文賦詩之所。其後住家，主屋三間，廚屋二間，奴子屋一間，共八間。俱用草苫，如此足矣。清晨日尚未出，望東海一片紅霞，薄暮斜陽滿樹，立院中高處，便見煙水平橋。家中宴客，牆外人亦望見燈火。南至汝家百三十步，東至小園僅一水，實為恒便。

或曰：此等宅居甚適，只是怕盜賊。不知盜賊亦窮民耳，開門延入，商量分惠，有甚麼便拿甚麼去；若一無所有，便王獻之青氈，亦可攜取質百錢救急也。吾弟當留心此地，為狂兄娛老之資，不知可能遂願否？

### 三、9《續古文觀止評注·醉書齋記》

於堂左潔一室為書齋，明窗素壁，泊如也。設幾二，一陳筆墨，一置香爐茗碗之屬。竹床一，坐以之；木榻一，臥以之。書架書筒各四，古今籍在焉。琴磬塵尾諸什物，亦雜置左右。

甫晨起，即科頭拂案上塵，注水硯中，研墨及丹鉛，飽飲筆以俟。隨意抽書一帙，據坐批閱之。頃至會心處，則朱墨淋漓漬紙上，字大半為之隱。有時或歌或嘆，或笑或泣，或怒罵，或悶欲絕，或大叫稱快，或咄咄詫異，或臥而思，起而狂走。家人聞見者，悉駭愕，罔測所指，乃竊相議，俟稍定，始散去。婢子送酒茗來，都不省取。或誤觸之，傾濕書冊，輒怒而責，後乃不復持至；逾時或猶

未食，無敢前請者。惟內子時映簾窺余，得間始進，曰：「日午矣，可以飯乎？」余應諾。內子出，復忘之矣。羹炙皆寒，更溫以俟者數四。及就食，仍挾一冊與俱，且啖且閱，羹炙雖寒，或且味變，亦不覺也。至或誤以雙箸亂點所閱書，良久始悟非筆，而內子及婢輩罔不竊笑者。夜坐，漏常午，顧僮侍，無人在側，俄而鼾震左右，起視之，皆爛漫睡地上矣。客或訪余者，刺已入，值余方校書，不遽見。客伺久，輒大怒詬，或索取原刺，余亦不知也。蓋余性既嚴急，家中人啟事不以時，即叱出，而事之緊緩不更問，以故倉卒不得白。而家中鹽米諸瑣務，皆內子主之，頗有序，余是以無所顧慮，而嗜益僻。

他日忽自悔，謀立誓戒之，商於內子。內子笑曰：「君無效劉伶斷飲法，只賺余酒脯，補五臟勞耶？吾亦惟坐視君沉湎耳，不能贊成君謀。」余愴然久之，因思余於書，洵不異伶於酒，正恐旋誓且旋畔；且為文字飲，不猶愈於紅裙耶？遂笑應之曰：「如卿言，亦復佳，但為李白婦、太常妻不易耳。」乃不復立戒，而采其語意以名吾齋，曰「醉書」。

# 化 教 育